第一部分　合同协议书

发包人（全称）：新乡市牧野区城乡建设局

承包人（全称）：中拓建设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及有关法律规定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双方就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，共同达成如下协议：

一、工程概况

1. 工程名称：新乡市牧野区城乡建设局新乡市牧野区 2021 年 38 个老旧小区楼本体综合提升改造项目设计施工总承 EPC(第 23-24 标段)（项目名称）23 标段

2. 工程地点：新乡市牧野区。

3. 工程审批、核准或备案文号：_____/_____ 。

4. 资金来源：财政资金。

5. 工程内容及规模：2020 年王村镇（制药厂 36 号院）、2020 年新辉路办事处（电光院）设计施工总承包 EPC。

6. 工程承包范围：包括勘察设计、施工、采购、验收、移交、保修以及与工程建设密切相关的报建审批等工作，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：1、设计部分：项目红线范围内的限额设计、施工图设计、施工配合服务等工作；2、施工及采购：完成项目施工图范围内工程建设及设备采购安装，直至工程竣工验收、按规范及政府规定的各项专项验收、项目移交、工程竣工验收备案、缺陷保修等。3、项目水、电(强电、弱电)、路、气、通讯等与现有市政基础设施的接驳等工作。4、根据发包人的委

扫描全能王 创建

托，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协助办理项目报建、证件办理、相关审查等工作，（建设单位在实施过程中可以根据需要增减项目工程量）。

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：

规划要求：符合国家及行业有关规范、规程、标准要求，并经相关部门审查通过；

工程勘察、设计要求：符合国家及行业有关质量、安全及技术规范、规程、标准要求，

达到国家及行业有关设计文件编制深度的规定；

施工要求：达到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。

二、合同工期

计划开始工作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。

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。

计划竣工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。

工期总日历天数：90日历天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，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。

三、质量标准

工程质量标准：规划、设计要求：符合国家及行业有关规范、规程、标准要求，并经相关部门审查通过；工程勘察设计要求：符合国家及行业有关质量、安全及技术规范、规程、标准要求，达到国家及行业有关设计文件编制深度的规定；施工要求：达到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。

四、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

1. 报价费率（含税）为：99.7%

扫描全能王 创建

托，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协助办理项目报建、证件办理、相关审查等工作，（建设单位在实施过程中可以根据需要增减项目工程量）。

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：

规划要求：符合国家及行业有关规范、规程、标准要求，并经相关部门审查通过；

工程勘察、设计要求：符合国家及行业有关质量、安全及技术规范、规程、标准要求，

达到国家及行业有关设计文件编制深度的规定；

施工要求：达到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。

二、合同工期

计划开始工作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。

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。

计划竣工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。

工期总日历天数：90日历天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，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。

三、质量标准

工程质量标准：规划、设计要求：符合国家及行业有关规范、规程、标准要求，并经相关部门审查通过；工程勘察设计要求：符合国家及行业有关质量、安全及技术规范、规程、标准要求，达到国家及行业有关设计文件编制深度的规定；施工要求：达到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。

四、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

1. 报价费率（含税）为：99.7%

扫描全能王 创建

2. 合同价格形式:

合同价格形式为总价合同，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，合同价格不予调整，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。

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：双方协商。

项目概算投资额（大写）约肆佰叁拾肆万玖仟柒佰壹拾元壹元陆角（¥434.97116万元），以审计价格为准（含可研和设计费）。

合同总价=工程竣工验收后的审计金额×投标总报价（费率）且不得超出项目概算投资额，超出部分由承包人自行承担。

投标总报价（费率）：百分之九十九点七（99.7%）。

本项目资金来源是财政专项资金。区财政局负责资金落实和拨付，区建设局负责督查工程进度及工程质量，根据项目工程节点申请支付资金。发包人保障资金到位后按程序及时拨付。

五、付款方式：

1. 预付款:

开工进场后乙方提供合同价款30%额度的银行保函或第三方担保，甲方预支付同等价款的金额作为该工程的预付款；

2. 工程进度款及工程预付款的扣除:

工程施工进度完成总工程量的50%时，甲方付合同价款的30%；工程进度完成总工程量的80%时，甲方再支付总合同价款的20%（本次支付时开始扣除预付款，扣除预付款金额为：合同价款的15%。）；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甲方再支付总合同价款的20%（本次支付时扣除预付款为：合同价款的15%。注明：预付款扣完，退回乙方银行保函或第三方担保。），审计结算后付至审计金额的97%，剩余3%为质保金，一年后无质量问题付清。

六、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

扫描全能王 创建

项目负责人：[illegible] 证书编号：[illegible]

设计负责人：[illegible] 证书编号：[illegible]

七、合同文件构成

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：

（1） 中标通知书（如果有）；

（2）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（如果有）；

（3） 专用合同条件及《发包人要求》等附件；

（4） 通用合同条件；

（5） 承包人建议书；

（6） 价格清单；

（7）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。

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，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。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。

八、承诺

1.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、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。

2.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、采购和施工等工作，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，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，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。

九、订立时间

本合同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订立。

扫描全能王 创建

十、订立地点

本合同在新乡市牧野区城乡建设局订立。

十一、合同生效

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，并自生效。

十二、合同份数

本合同一式捌份，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发包人执肆份，承包人执肆份。

发包人：（公章）新乡市牧野区城乡建设局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

（签字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

地址：

邮政编码：

法定代表人：

委托代理人：

电话：

传真：

电子信箱：

开户银行：

账号：

承包人：（公章）中拓建设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

（签字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

91410728589734 68XL

地址：长垣市南蒲区创业园 3 号楼

邮政编码：453400

法定代表人：

委托代理人：

电话：0373-8723456

传真：0373-8723456

电子信箱：

开户银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垣文武路支行

账号：41001565712052500956

扫描全能王 创建